

### 关于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入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07]120号)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于2008年2月6日(星期三)至2008年2月12日(星期二)休市五天(公休日除外),2008年2月13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春节”假期前对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及基金转换业务做如下安排: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08年2月1日至2月5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入业务。本基金的转换入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08年2月13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和转换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从2008年2月6日起至2008年2月12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及《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投资者于1月31日申购或转换入的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工作日2月1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08年2月5日赎回的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工作日2月13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春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aateda.com;  
2.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010-66555662。

本公司于2008年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入业务的公告》因日期有误,有关该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入业务的相关内容以本公告为准。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31日

###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基金转换转入交易的提示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08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07]120号)及沪深两市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2008年春节休市日为2008年2月6日(星期三)至2月12日(星期二),2008年2月13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春节假期为2007年2月6日至2月12日,2月13日(星期三)起正常上班。

鉴于春节长假的影响,在春节长假前三个工作日(即2月1日、2月4日和2月5日)从本公司旗下其它基金转换到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资金以及在春节长假前两个工作日(即2月4日和2月5日)申购本基金的资金,根据目前的资金交收方式,在春节长假前将无法到达托管账户,但该笔资金仍会享有节假日期间的基金收益,从而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第九条“除非出现如下情形,基金管理人不得拒绝或暂停基金投资者的申购申请:...(5)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其他申购”的约定,本公司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1.在春节假期前的两个工作日(即2月4日和2月5日)暂停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在春节长假前的三个工作日(即2月1日、2月4日和2月5日)暂停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2008年2月13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正常的申购和涉及本基金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的赎回业务和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基金转换业务仍照常办理。

3.投资者如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如投资者在春节节前欲申购本基金或转换持有的其他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基金份额的,请通过如下渠道办理:

本公司直销中心、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民生银行、申银万国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招商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光大证券、东方证券、江南证券。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962299或400 880 8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bnp.com获取相关信息。特此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115 编号:临 2008-006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飞机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30日与波音公司在上海签订《飞机购买协议》,购买30架737NG系列飞机。  
●波音公司是世界两大飞机制造商之一,除与东航存在飞机买卖关系外,与东航为相互独立的两个法人实体。因此,该项交易为非关联交易。  
●此项交易将在短期内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但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一、交易概况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于2008年1月30日与波音公司(以下简称“波音”)在上海签订《飞机购买协议》,向波音购买30架737NG系列飞机。

波音公司是世界两大飞机制造商之一,总部位于美国。除与东航存在飞机买卖关系外,波音与东航为相互独立的两个法人实体。本次交易的议案经东航第五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通讯表决,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项交易已经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审批尚未获得批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此次交易的标的为30架波音737NG系列飞机(含发动机)。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证券代码:600109 股票简称:成都建投 编号:临 2008-005

### 成都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7年3月5日召开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更名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2007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2008年1月29日,成都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工商变更登记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具体变更事项如下:

1.本公司名称由“成都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住所由“成都市青羊区小河街12号”变更为“成都市青羊区东大街上街95号”。

3.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贰亿捌仟叁佰玖拾捌万玖仟伍佰元”变更为“人民币伍亿零壹拾贰万壹仟壹佰元”。

4.本公司经营范围由“项目投资(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市政工程建设与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屋拆迁、房屋经纪、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建筑材料及设备的销售与租赁;投资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期货、证券)”变更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特此公告

成都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 2008-007

###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全年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净利润(未按新会计准则调整)相比增长50%以上。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未按新会计准则调整)  
1.2006年全年净利润为113,843,031.62元;  
2.每股收益为0.31元(全面摊薄)。

三、业绩增长主要原因:  
2007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 2008-008

###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08年1月28日以电话、电邮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08年1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具体请登陆www.sse.com.cn查阅。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具体请登陆www.sse.com.cn查阅。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1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85 股票简称:羚锐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001

###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2007年全年实现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长300%-400%。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公司2006年全年调整后净利润1390万元,每股收益0.07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说明:  
2007年本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势头较好。

公司目前确认的一次性收益:  
本公司已出售所持有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976)的部分股票,增加2007年收益约29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的,具体数据以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 2008-004

###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50%左右,具体数据将在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06707526.50元。  
2.每股收益:0.12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  
1.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发展,下属子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及参股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明显上升。

2.出售所持有的上海虹口大众出租汽车有限公司39.85%股权的转让收益(详见本公司2007年6月15日公告和2006年年度报告)。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600177 股票简称:雅戈尔 编号:临 2008-003

###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预计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将达到210%以上。

3.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755,008,256.25元  
2.每股收益:0.4239元  
三、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内容  
公司2007年10月30日《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披露:因公司出售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且公司服装纺织、房地产主业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所以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与

证券代码:600252 股票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08-1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公司2007年1-12月份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未按新会计准则调整)  
1.净利润:19,663,502.37元  
2.每股收益:0.09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利润有较好增长及投资收益的增加。

四、其他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计,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2008年4月29日)中予以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31日

股票代码:600617,900913 股票简称:联华合纤、联华B股 编号:临 2008-002

### 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42,454,362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2月5日

一、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基本情况  
1.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基本简介  
2007年2月5日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华合纤”或“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联华合纤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资产置换+支付对价”,此次实施的“支付对价”方案为:公司提出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事利集团”)、北京创业园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创业园”)、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股份”)和上海嘉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盛投资”)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获得流通股,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流通股股东支付2,700,000股股份, A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3股。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所有募集法人股均不获得对价,同时也不支付对价。

二、联华合纤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股东所做承诺  
(1)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万事利集团承诺:①其持有的联华合纤非流通股股份(包括社会公众法人股和募集法人股)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联华合纤股份数量,每达到联华合纤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③若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之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仍未履行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核程序,则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所要支付的对价股数,由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垫付。

注:东方资产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之前获得了《财政部关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执行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因此东方资产直接支付了其所需支付的对价股数,未发生由万事利集团代为垫付的情况。

(2)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北京创业园、东方资产承诺:①其持有的联华合纤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②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联华合纤股份数量,每达到联华合纤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3)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爱建股份、嘉盛投资承诺:其持有的联华合纤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由于公司股东北京创业园(持有联华合纤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700,649股,占股份总数的8.19%)目前已进行清算,北京创业园持有联华合纤的13,700,649股由其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具体情况如下:自然人刘赛珑、戴金莲按在北京创业园所持有95.83%的股权比例继承原北京创业园持有的联华合纤股份13,129,332股,占联华合纤总股本的7.85%;自然人戴金莲按在北京创业园所持有4.17%的股权比例继承原北京创业园持有的联华合纤股份571,317股,占联华合纤总股本的0.34%。

上述股权变动事项已办理完相应的过户登记手续,北京创业园不再持有联华合纤股份,原持有的联华合纤股份全部由自然人刘赛珑、戴金莲继承。针对上述股权变动事项,自然人刘赛珑、戴金莲做出相应承诺,承诺继续履行北京创业园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承诺,因此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不会影响股改承诺的履行。

除上述情况,经本保荐机构核查,截至本意见书出具日,联华合纤相关股东严格履行了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本保荐机构将继续督促指导相关股东切实履行其承诺。

三、联华合纤股改实施后至今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联华合纤股改实施后,公司发生了前文所述的股权变动事项,北京创业园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自然人刘赛珑持有公司股份13,129,332股(占总股本7.85%),自然人戴金莲持有公司股份571,317股(占总股本0.34%)。股

权变动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9,133,766	5.46%	9,133,766	5.46%
2.其他内资股	81,802,594	48.93%	81,802,594	48.9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1,802,594	48.93%	-13,700,649	40.74%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13,700,649	8.1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00	7.00%	11,700,000	7.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64,558,440	38.61%	64,558,440	38.61%
股份合计	167,194,800	100%	167,194,800	100%

联华合纤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至今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除上述股权变动事项,公司股本结构和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经本保荐机构核查,联华合纤提交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中就上述内容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四、联华合纤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联华合纤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联华合纤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情况  
1.联华合纤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拟上市数量为42,454,362股(其中包括21,168,000股募集法人股,即除万事利集团持有的5,832,000股募集法人股,其它募集法人股本次均申请上市流通);  
2.联华合纤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拟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2月5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数量	比例		
1	万事利集团有限公司	42,387,093	25.34%	0	42,387,093
2	刘赛珑	13,129,332	7.85%	8,011,139	5,118,193
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9,133,766	5.46%	8,289,730	774,036
4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3,165,441	1.89%	3,165,441	0
5	上海嘉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915,841	1.74%	2,915,841	0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6 戴金莲	571,317	0.34%	348,601	22.71%
7 其他募集法人股股东	19,663,600	11.75%	19,663,600	0
合计	90,596,360	54.39%	42,454,362	48.481,998

注:其他募集法人股股东是扣除万事利集团持有的5,832,000股、爱建股份持有的882,000股、嘉盛咨询持有的632,400股募集法人股之外的募集法人股股东。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由于北京创业园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由自然人刘赛珑、戴金莲继承,因此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相比较,股东名称发生变化,北京创业园被自然人刘赛珑、戴金莲取代。自然人刘赛珑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8,011,139股,自然人戴金莲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348,601股,两人合计8,359,740股,与股改说明书所载北京创业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一致。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截至本意见出具日,联华合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未完全履行承诺就出售股份的情形;  
2.联华合纤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量		本次上市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133,766	-8,359,740	-8,359,740	774,026	63,101,946	42,387,09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00,649	-3,289,740	5,200,900	5,200,900	90,596,360	48,481,998
A股	11,700,000	+42,454,362	42,454,362	42,454,362	64,558,440	64,558,440
B股	64,558,440	0	64,558,440	64,558,44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合计	76,258,440	+42,454,362	118,712,802	118,712,802	167,194,800	167,194,800

特此公告。

上海联华合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31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姓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